公司代码：601096　　公司简称：宏盛华源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计划，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14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含税)30,496,768.00元，已于2024年10月22日派发。

公司制定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预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62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含税)43,337,512.43元，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宏盛华源	601096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仇恒观	靖宇
联系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汉峪金融商务中心5区5号楼18层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汉峪金融商务中心5区5号楼18层
电话	0531-67790760	0531-67790760
传真	0531-67790750	0531-67790750
电子信箱	hsino_tower_group@163.com	hsino_tower_group@163.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行业发展概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最新《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属行业类别为“C3311 金属结构制造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最新《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所属行业类别为“金属制品业”；根据Wind行业分类，公司所属行业类别为“电气设备”。公司产品可应用在电力、通讯、新能源、轨道交通等产业领域，其中公司主营产品输电线路铁塔主要应用于电网建设，电力行业为本行业的主要下游产业。

1.电力需求攀升驱动行业扩容

电力行业作为国民经济的基础工业，与经济增长相互促进。根据国家能源局数据显示，2024年，我国全社会用电量达98,52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8%。为满足电力消费需求，我国持续加大电网投资。2024年全国主要发电企业电网工程完成投资6,083亿元，同比增长15.3%。

根据主要客户披露的信息来看，国家电网预计2025年投资将首次超6,500亿元，投资力度进一步加大，继续推进重大项目实施，开工建设陕西至河南特高压以及山东枣庄、浙江桐庐抽蓄电站等一批重点工程。南方电网预计2025年固定资产投资1,750亿元，再创历史新高。

逐年增长的用电需求为电力投资带来稳定内生需求，电网的稳定运行离不开输电线路铁塔的支撑。我国经济的持续稳定向好将驱动电力行业未来投资继续保持长期增长，庞大的电力投资为输电线路铁塔行业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市场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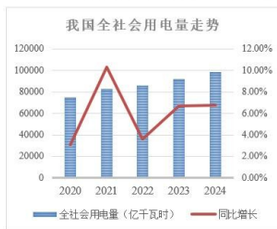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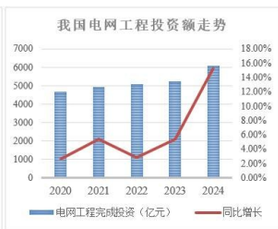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国家能源局

2.跨区域输电推动行业发展

我国电力资源与负荷分布不均衡的问题日益突出，提升跨区域电力调度能力成为解决这一问题的关键。输电线路铁塔作为电网建设的关键设备，承担着保障电网安全稳定运行的重要使命。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国家数据局联合印发的《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行动方案(2024—2027年)》，将优化加强电网主网架，进一步提升跨区域电力调度能力，这将为铁塔制造业带来更加广阔的市场空间。

3.新能源发展驱动行业增长

新能源的快速发展为输电线路铁塔行业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提出，“到2030年，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12亿千瓦以上”。随着国家对新能源的大力开发，电力投资规模持续扩大，输电线路铁塔作为关键基础设施，需求量增加。特别是特高压输电技术的广泛应用，更是为铁塔制造业注入了新的活力，推动行业不断壮大。

4.特高压建设引领行业升级

2020年，国家首次明确了新基建的范围，包括信息基础设施、融合基础设施、创新基础设施三个方面以及5G、特高压、城际高铁和轨道交通、人工智能等七大领域的建设内容。特高压项目具有投资规模大、产业链长、带动力强等优势，成为新基建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新基建七大领域中，除特高压是最为直接的电网设施建设外，其他各领域基础设施的建设和运营，都必须配备科学规划和不断有序建设的电力设施，将间接为电网发展注入新动力。

在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大背景下，特高压电网是中国“西电东送、北电南供、水火互济、风光互补”的能源运输“主动脉”，破解能源电力发展的深层次矛盾，实现能源从就地平衡到大范围配置的根本性转变，特高压电网建设成为优化能源配置、促进新能源消纳的关键举措，这将直接带来铁塔制造业的技术升级和蓬勃的发展机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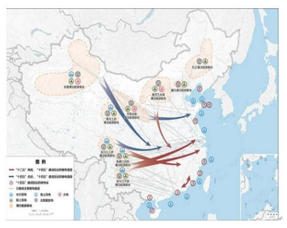

“十四五”大型清洁能源基地布局示意图

“十四五”特高压规划示意图

资料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5.全球电网升级增加行业需求

根据世界能源署发布的《世界能源展望》，预测未来到2035年间全球电力需求的年平均增幅将达到3%，带动相关电力建设投资增加，输电线路铁塔等电力设备需求扩大。同时，随着践行“一带一路”倡议，电力产业国际化成为趋势。“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能源电力工程投资、设计以及施工潜力巨大，我国铁塔产品凭借技术及产业配套优势，在国际市场竞争力增强，不仅发展中国家对我国铁塔产品需求增加，发达国家也逐渐转向中国采购，为我国铁塔产品出口提供广阔市场空间。作为电力输送网络中的“钢铁脊梁”，输电线路铁塔的海外市场需求广阔，成为铁塔制造业发展的新机遇。

输电线路铁塔行业在电力需求攀升、跨区域调度、能源转型、特高压建设、海外需求增长的多重利好下，正迎来广阔的发展机遇。宏盛华源持续深化技术研发，优化产品质量，拓展市场空间，以实现高质量发展。

(二)行业竞争情况

一是区域聚集的竞争态势不断强化，铁塔企业产能分布已形成长三角地区和山东省为主的竞争格局。二是铁塔生产企业数量众多，呈现低端分散、高端集中的两极分化式竞争格局，行业低价竞争和同质化竞争愈演愈烈。三是生产设备的信息化、自动化不断提高，部分铁塔企业已逐渐实现产品加工制造的信息化、智能化升级，两网对生产设备自动化水平也有更高的要求。宏盛华源凭借生产技术优势、规模优势、智能制造和现代化管理手段，在特高压输电线路铁塔等技术壁垒高的产品中优势日益凸显，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

(三)行业产业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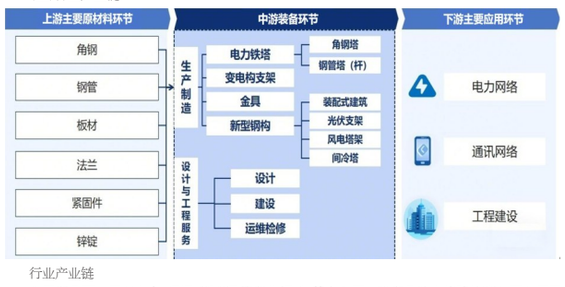

行业产业链

公司产品可应用在电力、通讯、新能源等产业领域，其中公司主营产品输电线路铁塔主要应用于电网建设，电力行业为本行业的主要下游产业。生产铁塔的主要原材料是钢材和锌锭，这两种材料在铁塔的生产成本中占有较大比例，钢材与锌锭是本行业的上游产业，对本行业有较大影响。

(四)公司的市场地位

市场份额行业第一：2024年，宏盛华源在国家电网、南方电网总部输电线路铁塔招标采购的市场份额分别为16.17%、19.78%，其中在国家电网总部特高压输电线路铁塔招标采购的市场份额为30.10%，均位于行业第一。

产量产能行业第一：公司已实现全系列全电压等级输电线路铁塔产品覆盖，在产能、产量方面，大幅领先于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是国内规模最大的输电线路铁塔供应商。

技术水平行业领先：自2006年我国首条特高压工程开工以来，公司参与了国内全部特高压线路及“三区三州”、“抵边村寨”等重点工程建设，承建了世界第一输电高塔—江苏凤城-梅里500kV线路工程385米长江大跨越高塔，是行业内领先的输电线路铁塔供应商。

宏盛华源是国内输电线路铁塔制造行业的“国家队”，产能规模和技术水平均处于国内领先地位。配置行业最先进的智能化生产线和完善的原材料、产成品检验检测设备，参与了国内全部特高压线路的建设，承建了多项世界一流输电线路铁塔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输电线路铁塔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全系列电压等级的输电线路铁塔，包括角钢塔、钢管塔、钢管杆、变电构支架，及通讯塔、钢构件、热浸镀锌防腐业务。核心业务为全系列角钢塔、钢管塔、钢管杆、变电构支架生产和销售。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9,308,045,350.33	9,033,880,493.57	3.03	8,216,581,285.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95,318,787.28	4,228,781,004.47	3.94	3,067,514,578.63
营业收入	10,138,727,724.30	9,295,234,214.98	9.07	8,770,766,332.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0,123,355.56	124,041,334.68	85.52	165,749,973.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9,804,511.47	107,379,558.61	76.76	144,025,578.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3,288,535.66	917,242,107.28	-1.52	639,124,456.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3	3.96	增加1.37个百分点	5.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60	0.0618	39.16	0.08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60	0.0618	39.16	0.082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526,777,419.66	2,611,207,650.30	2,439,893,831.47	2,560,848,822.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630,680.02	59,423,140.31	77,453,624.93	51,615,910.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632,038.91	36,529,806.64	70,616,856.77	47,025,809.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66,309.55	307,519,786.69	84,739,579.17	484,862,860.2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9,4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2,54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电工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	843,257,367	31.52	843,257,367	无		国有法人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	477,696,444	17.86	-	无		国有法人
国新建源股权投资基金(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358,272,333	13.39	-	无		其他
陕西银河电力杆塔有限责任公司	-	188,921,180	7.06	188,921,180	无		国有法人
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	119,424,111	4.46	-	无		国有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671,800	6,675,718	0.25	-	无		其他
马斌	4,441,700	4,441,700	0.17	-	无		境内自然人
周志坚	4,361,900	4,361,900	0.16	-	无		境内自然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547,900	3,551,818	0.13	-	无		其他
林桃英	2,784,000	2,784,000	0.10	-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山东电工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陕西银河电力杆塔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山东电工电气集团有限公司与陕西银河电力杆塔有限责任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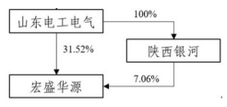

注：2025年4月8日，山东电工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将直接持有公司31.52%的股份无偿划转至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并办理完证券登记过户手续，无偿划转完成后，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直接控股股东，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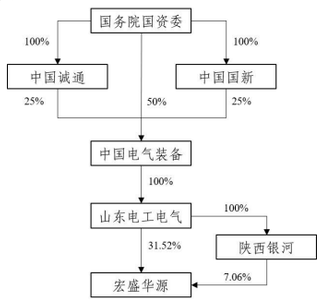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本期期末总资产93.08亿元，同比增长3.03%，净资产43.95亿元，同比增长3.94%。本期实现营业收入101.39亿元，同比增长9.07%，销售规模进一步增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0亿元，同比大幅增长85.52%。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096　　证券简称：宏盛华源　　公告编号：2025-023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5月9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汉峪金谷五区五栋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9日

至2025年5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	关于制定《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制定《公司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4月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7、议案8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it 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三)本所认可的其他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流程、方法和注意事项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096	宏盛华源	2025/5/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部)

4.登记时间：2025年5月8日8:30—12:00、13:30—17:00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汉峪金谷五区五栋公司会议室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部)

邮编：250101

联系人：仇恒观

联系电话：0531-67790760

邮箱：hsino_tower_group@163.com

(二)本次股东大会预计不会超过半个工作日，与会股东(亲自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往返交通和住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	关于制定《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制定《公司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096　　证券简称：宏盛华源　　公告编号：2025-019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系列电压等级输电铁塔生产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88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6,878.88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7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3,694.0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0,033.68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3,660.41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并由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3]53250号《验资报告》。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根据《宏盛华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及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一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系列电压等级输电铁塔生产项目	27,585.80	27,585.80
二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41,292.30	41,292.30
2.1	浙江盛达铁塔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9,081.30	9,081.30
2.2	浙江盛达江东铁塔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2,589.80	2,589.80
2.3	安徽宏源铁塔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8,080.00	8,080.00
2.4	江苏华电铁塔制造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9,490.00	9,490.00
2.5	江苏振光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5,671.30	5,671.30
2.6	镇江鸿泽杆塔有限公司热浸镀锌安全环保提升项目	5,700.00	5,700.00
2.7	重庆瑜煜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521.20	521.20
2.8	重庆顺泰铁塔制造有限公司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	158.70	158.70
三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5,061.30	25,061.30
四	重庆瑜煜二期地块智能工厂项目	9,468.00	6,060.60
	合计	103,407.40	100,000.00

注：浙江盛达江东铁塔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浙江元利江东铁塔有限公司。

三、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情况

为确保项目投入的有效性，更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公司以自身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为指引，秉持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分阶段稳步推进项目布局的基本原则，扎实有序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落地实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搁置时间超过一年的，上市公司应当对该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重新进行论证，决定是否继续实施该项目。公司全系列电压等级输电铁塔生产项目(以下简称“铁塔生产项目”)尚未投入实施，存在搁置时间超过一年的情形。

基于对市场需求及目前公司产能分布的整体评估，认为铁塔生产项目所在区域的市场需求可以在现有产能基础上通过挖潜增能及技术改造升级等进行满足。因此，公司认为目前尚不是投资该铁塔生产项目的最佳时机。根据公司对未来行业形势的研判，本着审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更好地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审慎研究决定暂缓实施铁塔生产项目。后续公司会充分考虑市场趋势、行业发展以及公司战略等因素，审慎评估项目的可行性以及项目前景，同时公司也将密切关注行业政策及市场环境变化，对该募集资金投资进行适时安排，确保募集资金的有效利用和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四、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是公司根据公司发展需求做出的谨慎决定，不存在未经股东大会通过即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不会对公司当前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从长远来看，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将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更好地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资金需求，促进公司业务长远发展，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五、履行的决策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系列电压等级输电铁塔生产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上述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系列电压等级输电铁塔生产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

(三)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01096　　证券简称：宏盛华源　　公告编号：2025-021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盛华源”)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3月2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4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沙志昂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列席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监事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审查职责，积极出席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并依法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制定＜公司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因该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5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和审议《宏盛华源2024年年度报告》和《宏盛华源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宏盛华源2024年年度报告》和《宏盛华源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遵守了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期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宏盛华源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暨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2025-024)。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2024年度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情况；公司审议计提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宏盛华源计提2024年度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2025-018)。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4年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合法合规，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宏盛华源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5-016)。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4年公司持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有效，在经营管理的各个关键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未发现公司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重要缺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宏盛华源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1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募集资金的保值及增值，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监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宏盛华源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5-017)。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全系列电压等级输电铁塔生产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不会对公司当前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从长远来看，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将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更好地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资金需求，促进公司业务长远发展，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宏盛华源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公告》(2025-019)。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该议案。

特此公告。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01096　　证券简称：宏盛华源　　公告编号：2025-024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暨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10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62元(含税)，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